

# 眷舍爭議有感

情劍雨一〇一北台

國有土地是全民的財產，政府對國有財產有責任先做好全盤運用策略之規劃及後續之實施計畫。

政府有意收回國立大學部份校舍之舉動已經引起社會普遍之關注，而住戶本身面對往後生活之安排，著實焦急、無奈，甚且憤怒之極，實不難體會。姑不論現住戶是否曾教過總統或要人，就算以任何一個平民百姓的立場，政府在推動這類事務之前，應該做更週詳的規劃與安排。

政府基於籌措財源之迫切性，準備收回低度利用之眷舍，做積極有效之開發或處理。這種做法雖不無道理，但若深入加以思考，實有許多不週全之處，願條列如下供各界參考。

一、國有土地是全民的財產，政府對國有財產有責任先做好全盤運用策略之規劃及後續之實施計畫。由於土地遍佈全國各處，應從歸類、分析，再和各該地區及縣市政府之發展計畫做緊密結合，未來運用目標應以有效提昇市民生活福祉為首要目標。至於出售國產求現或進行其他開發都應該是上述全盤計畫中的一種執行工作。現今我們想到就做，當然不夠客觀，要讓首當其衝的受害居民心服，談何容易，也不符合社會正義。

二、截至目前尚沒有全盤總檢討的計畫下，以往政府沒有去處理這些土地未必有錯，而現在政府要急於處理更未必是對的，長遠整體的眼光實不可缺。

三、任何現住戶應有充份的被告知、溝通及協商的權利。政府應該考慮這次的事件先暫時喊停。即刻準備展開各地國有財產未來土地利用總規劃工作，密切與各界磋商。一旦各地區之分期實施內容定案時，社會已有共識，誠心與住戶進行協商那會有今天的場面。

民生報92.08.30